

常见问题

雇主能否因扣留而解雇员工？

否，不能因为在一个日历年的员工债务的工资扣留而解雇员工。雇主如故意违反此规定，即属轻罪，可处 \$1,000 以下罚款或一年以下监禁或两者并罚。

能否因子女或配偶抚养费而扣留工资？

可以，但地区法院不受理这些案件。您必须向巡回法院上诉。

债务人或第三方债务人能否对扣留进行辩护？

可以。债务人或第三方债务人有权在任何时候对扣留提出异议。若需提出异议，请向法院提出适当动议。

能否扣留债务人的银行账户？

可以。若要扣留银行账户，请提交《工资以外的财产扣留申请》(DC-CV-060)。您须提供债务人的金融机构的名称和地址。第三方债务人被送达后，必须在 30 天内回复一份《资产自白书》，即银行持有的属于债权人的资产清单。您会收到相应的副本。

在最初的请求 30 天之后，您需向法院提交一份《判决 — 扣押请求书》(DC-CV-062)，并将副本发送给债务人和第三方债务人。

如果在第三方债务人提交答辩后的 120 天内您没有寻求强制执行或取消了令状，在对判决债务人和债权人给出适当通知后，第三方债务人可申请终止令状。

如果法官判您胜诉，第三方债务人将会收到命令，从债务人的账户中支付资金。

注意

向法院提交的所有动议、陈述、质询书的答辩及其他文件必须送交与案件有关的各方（债权人、债务人、第三方债权人及律师，如有）。



如何扣留工资，来收取判决赔偿金

若要更多了解马里兰司法系统和地区法院，请访问其网站，网址为：

mdcourts.gov

马里兰州地区法院的使命是向参与法院诉讼程序的所有人提供平等和真正的司法公正。

本手册中包含的信息旨在向公众提供信息，这些信息不作为法律建议。本手册可不定期修订，无需提前通知。若要复制本资料，必须获得马里兰州地区法院首席书记官办公室的授权。

如果有人欠您款项,且您已经获得了法院的判决,您可通过一种叫做“工资扣留”的程序来抵扣债务。

什么是工资扣留？

工资扣留是一种程序,雇主(第三方债务人)通过这一程序扣留某人(债务人)的部分收入,支付债权人(被欠款人)的债务。

可以扣留多少金额？

联邦法律规定,可被扣留的收入金额不得超过债务人可支配收入的 25%。(可支配收入是指合法扣除联邦税、州税、社会保险、失业保险和医疗保险等后剩下的收入。)

但是,对于收入水平最低或接近最低工资标准的个人,必须给债务人留下相当于国家最低时薪标准乘以 30 再乘以应得工资周数的金额。

例如

债务人时薪为 \$15.00, (州最低工资)。
周总工资 = \$600.00 (40 小时. x \$15.00)。
减去扣税;可支配收入= \$465.50。
30 x \$15.00 (州最低工资)= \$450.00。
\$450.00 x 1 (应得工资的周数)= \$450.00。
\$465.50 - \$450.00 = \$15.50。
即可被扣留的金额:每周 \$15.50。

操作步骤

- 在您扣留工资之前,必须在法院获得针对债务人的最终判决或命令。
- 获得判决后,您需要提交一份 《工资扣留令状》 DC-CV-065)。若要填写这份表格,您必须知晓债务人雇主的姓名和地址、判决的金额和任何其他欠款(例如,法庭费用和利息)。
- 然后,令状或法院命令会 "送达"或交付债务人的雇主(第三方债务人)。(禁止通过普通邮件送达。必须由警长或治安官,通过 "需回执"的挂号邮件送达,或由年满 18 周岁且和本次诉讼无关的人员送达。)

第三方债务人的职责

收到令状后,第三方债务人须:

- 在收到令状后 30 天内作出答复,在表格中说明债务人是否有工作、工资水平,以及以前是否出现过工资扣留等情况。
- 确定每个工资期“可扣留工资”的金额,并从员工的工资中扣除。
- 员工当月最后一个工资周结束的 15 天内,向债权人或其律师报告并分发当月扣留的工资总额。如果收到另一项扣押或判决,则按照同样的程序,但在第一项判决的款项全额付清之前,不得向第二个或随后的债权人汇款。当一项判决款项支付完后,下一项判决的留置权随即生效。
- 如果债务人停止工作或被解雇,应通知法院和所有各方。扣留会在雇佣关系结束后 90 天终止,除非债务人在此期间被重新雇用。

处罚

如果第三方债务人不遵守法律规定,他们可能会被控诉藐视法庭,并承担律师费和法庭费用。

债权人的责任

- 如雇主举报债务人无业,债权人必须在 15 天内提出听证请求,否则法院可撤销扣留令。可以以书面形式或使用《申请/命令表》 (DC-001) 提出请求。
- 当收到来自任何工资扣留或其他付款或信贷的付款时,您必须在收到付款的当月结束后 15 天内,向债务人和第三方债务人提供《胜诉债权人的月度报告》 (DC-CV-066)。(您不必向法院提交此表格。) 此表格显示该月贷记的所有款项,以及用于确定扣缴金额的方法。
- 从任何来源收到的付款,首先应记入判决本金未付余额的应计利息;第二,记入本金;第三,记入对债务人评估的律师费和其他费用。
- 在判决款项全部付清后的 15 天内,向法院提交一份《清偿通知书》 (DC-CV-031)。

处罚

如果债权人未遵守法律规定,则可以撤销扣留并向债权人收取律师费和其他费用。